

证券代码：873184

证券简称：浩博特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浩博特

NEEQ: 873184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adong Hopot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大事记

公司IPO启动

2022年1月8日，浩博特首轮股权激励暨IPO上市启动大会，公司董事长刘剑先生携辅导团队成员参加启动仪式，现场认购股权踊跃，充分展现了团队对于公司IPO成功的信心。

股份制改革

2022年6月28日，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完成公司股份制改革。

装配车间启用

2022年8月，个性化定制的全自动成品装配线进驻成品装配车间，为B端客户延深成品装配业务，增加与我司合作的新契机。全自动生产线体的导入有效的提升了效率和确保品质。

注塑车间启用

2022年9月，公司筹建的注塑车间正式启用，为公司成品事业部供应完整的装配套料，完善了成品产业链的完整布局和生产供应。

拟购置新厂房

2022年12月，经公司股东商议，为进一步扩大发展和提升公司精益生产，自动化生产的产业发展需求，拟向联东U谷自购厂房两栋，并于当月签署意向书。

2022.1

2022.6

2022.8

2022.9

2022.12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11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3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4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5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1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6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琦琦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年度报告中具体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客户以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客户五等，供应商以供方 A、供方 B、供方 C、供方 D、供方 E 等替代。 2、原因：根据行业特点及公司的自身经营需求，公司销售的前五名客户和采购前五供应商名称为公司的商业秘密，公司已与上述客户签订了《保密协议》。公司如在年度报告中公开披露以上客户信息会引起商业秘密泄露，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非常不利的影响，同时也会引发同行业恶性竞争。故公司在对外披露信息时应当进行脱密处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泄露。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国际形势变动及行业波动风险	近年来，伴随全球产业格局的深度调整，国际贸易摩擦不断，部分国家和地区采取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在经济全球化背景下，经济体彼此之间关联度日益密切，经济波动的连锁反应也更加广泛和深远，贸易争端可能会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产生一定不利影响。若未来与我国相关的贸易争端加剧，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减少，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和新产品开发力度，利用已有品牌和质量优势，拓宽应用领域，同时深入挖掘下游客户需求，在现有产品应用的基础上研发新产品。
技术变革风险	随着电子产品市场的需求扩大及国家的政策支持，未来会有更多新企业进入，竞争态势也将更加激烈。当今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技术水平复杂，电子智能控制器领域也面临着技术的快速更新。目前，公司凭借技术积累和创新能力，赢得了多家知名终端产品厂商的青睐，但仍面临技术升级、工艺流程改进无法跟上下游客户需求的风险，一旦上述情况发生，将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下游客户对产品的需求状况，完善现有研发体制，壮大研发团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升级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及工艺水准，同时研发出适应市场的新型产品。
研发人员流失、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核心技术和高素质的研发人员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同时，要适应下游产品的更新换代，还需要有较多经营丰富的研发人员进行技术研发。研发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作用，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若因管理不当，核心技术人员发生较大程度离职、流失或私自泄露技术机密的情况，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对部分关键岗位的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措施，未来将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完善研发团队建设，及时对产品使用的核心或关键技术及时申请知识产权保护，完善核心或关键技术保护措施。
公司及浩博特电子承租的部分经营场所无法办理产权证风险	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公司、浩博特电子承租惠阳区秋长镇新塘村朝阳组地段的相关不动产作为经营场所，因出租方对前述不动产无法办理产权证，若未来该部分不动产在租赁期内被纳入政府更新改造或拆迁计划等，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上述承租的经营场所周边存在较多可替代房源，公司能够在短时间内完成搬迁；此外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已签署《承诺函》：如公司及浩博特电子因上述事项遭受经济损失或其他负担，该二人承诺将足额补偿，包括但不限于搬迁的成本与费用等直接损失、搬迁期间因此造成的经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截止 2022 年末公司提出拟购置厂房用于作为公司持续发展的保障及此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及浩博特电子承租的部分经营场所无法办理消防手续风险	截至年报披露之日，公司、浩博特电子承租惠阳区秋长镇新塘村朝阳组地段的相关不动产作为经营场所，出租方对前述不动产中的部分区域无法办理消防验收手续，根据《消防法》相关规定，该部分不动产可能被主管部门要求停止使用或公司可能被要求停产停业。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已签署《声明与承诺》：若因上述未办理消防验收手续的不动产后期被主管部门要求停止使用、停产停业或公司及浩博特电子进行罚款等，本人保证将及时寻找消防验收、消防备案等相关手续齐全的不动产作为经营场所，同时承诺全部承担因此给公司及浩博特电子造成的经济损失，保证不会因此对公司及浩博特电子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已制定并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在现有经营场所配备了消防设施及配套物资，包括干粉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消防栓、酒精、绷带、消毒水等，并已采取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包括定期组织消防安全知识及消防设施使用方法等相关培训、消防演习等。截止 2022 年末公司提出拟购置厂房用于作为公司持续发展的保障及此风险应对措施。
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未以工资总额为基数为员工缴纳社保的情形，虽然目前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但为员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是公司的法定义务，公司依然存在被当地社保、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追溯并要求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义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因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实际控制人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造成的损失。”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年报披露之日，刘剑合计持有公司 73.53%的股份且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刘剑配偶陈娅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该二人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控制性影响，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共同实际控制人仍可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的关联方回避制度，尽可能避免共同实际控制人利用实际控制权对公司带来的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但由于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未来随着公司发展和经营规模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故在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存在公司治理机制执行不到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落实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管理，强化管理层的治理意识和治理能力，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切实保证治理机制与内部控制制度与公司经营规模、发展阶段相适应。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2 年、2021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8.99%、78.57%，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的收入比重较高。若主要客户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目前的产品销售将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通过提供客户个性化的优质产品和良好的售后服务、不断提高产品生产工艺及功能，以维持现有客户和业务稳定发展；（2）利用公司在 PCBA 功能件领域的专业性优势，将现有产品升级成品化，延长公司产业链，经过近 2 年的研发和投入，目前公司已研发出多个系列上百种的成品产品；（3）孵化自己的品牌，布局 C 端用户，充分利用多维立体网络营销的优势，打造自主品牌，增加收入和利润；（4）在电源和充电器两个系列产品开发上，精心打造市场端未布局的全新产品，如无线充，存在感应器，做为亮点，引流销售。
新冠肺炎疫情造成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自 2020 年 1 月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疫情的防控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目前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并切实掌握公司员工流动情况，尤其对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人员实施重点追踪、重点管理，加强员工健康监测。虽然国内疫情整体得到有效控制，社会生活与生产活动陆续得到恢复，但全球疫情防控形势依旧非常严峻，若后期出现疫情反复或加剧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当地政府抗击疫情的各项规定，落实防疫举措，保证员工生命健康安全；同时积极推进复工，确保公司经营顺利、快速推进，最大限度地降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公司业绩带来的风险，目前疫情已全面放开，风险已经得到控制。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变压器、二极管、三极管及集成电路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有一定影响。若变压器、二极管、三极管及集成电路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则会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一定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与供应商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尽量控制原材料采购价格，公司将加强采购环节管理，提升材料议价能力；同时，加大对技术的创新力度，降低产品消耗水平，缓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
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享受的是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

	策，2022 年适用的是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随着企业的规模和盈利能力的增强，预计将不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同时，若国家未来调整上述针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税收政策，或公司未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都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信息的收集与分析，适时根据政策导向调整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减少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可能给本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线升级改造和延长下游产业链规划，购置大量生产设备，为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先后向实际控制人和银行金融机构借入资金。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总负债 4,285.52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为 1,158.55 万元、欠实际控制人 557.23 万元、应付供应商货款 1,741.2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0.03%，公司负债率较高。目前，公司与供应商、商业银行合作良好，但如果供应商的信用政策发生大幅变化或商业银行借款到期后无法及时续期或公司经营情况恶化，将会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公司可能会无法及时偿还到期债务，将面临较大的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确保公司银行款到期后及时续期；二是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确保公司现金流正常，减少公司流动性风险。
股份支付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2022 年 3 月，为激励管理层及部分优秀员工，鼓励管理层、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实际控制人刘剑将所持公司 10.00% 股份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浩博特合伙，将所持公司 10.00% 股份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浩朋志达。浩博特合伙和浩朋志达获取公司 10.00% 股权，均支付股权取得成本 151.06 万元，折合每股 1.51 元。参照 2022 年 7 月公司引入洞见市值作为公司股东的增资价格 3.30 元/股，本次对浩博特合伙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141.27 万元；对浩朋志达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177.69 万元，共确认股份支付 318.96 万元。上述股份支付当期确认使得公司 2022 年当期净利润为-454.89 万元，若不考虑股份支付的影响，公司 2022 年实现的净利润为-135.93 万元。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不具有持续性，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应对措施：本次股权激励已确认股份支付，除此之外未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产生影响。
研发失败风险	2020 年开始，公司在战略层面对未来业务进行重组与规划，在现有 PCBA 业务稳定的情况下，寻求新的增长点，拓展电子电工领域成品产业链。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现有 PCBA 组件和产品成品的研发投入，2022 年、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29%、6.66%、6.18%，若公司在投入大量研发经费后研发出的电子成品的市场效果不及预期或产品上市时间大幅落后于竞争对手，将给公

	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加速电子成品的样本研制和生产，争取尽快将成品推向市场；（2）开拓现有业务市场份额，增加现有业务的营业额和营业利润。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浩博特、股份公司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惠州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惠州浩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浩博特电子	指	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安能电源	指	惠州安能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浦雷乐照明	指	惠州浦雷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浩朋科技	指	深圳市浩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浩朋投资	指	深圳浩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浩博特合伙	指	深圳浩博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浩朋志达	指	深圳浩朋志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洞见市值	指	北京洞见市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章程》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公司章程规定的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所	指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Hopot Technology Co., Ltd. HOPOT
证券简称	浩博特
证券代码	873184
法定代表人	刘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张琦琦
联系地址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新塘村浩博特工业园
电话	0752-8229820
传真	0752-8229823
电子邮箱	zhangqiqi@hopot.com
公司网址	www.hopot.com
办公地址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新塘村浩博特工业园
邮政编码	51626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22 年 6 月 28 日
挂牌时间	2023 年 2 月 2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7 电子元件-C3971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主要业务	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充电器、智能开关、感应器等智能电子产品的核心电子控制组件。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能充电器、智能开关、感应器等智能电子产品的核心电子控制组件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53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刘剑）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剑、陈娅，一致行动人为浩朋投资、浩博特合伙、浩朋志达。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33383210478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新塘村浩博特工业园	是
注册资本	10,530,000.00 元	是
报告期初，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2022 年 7 月洞见市值以 3.30 元/股价格向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53.00 万元。2022 年 9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惠州市惠阳区秋长新塘村朝阳组地段”变更为“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新塘村浩博特工业园”。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恒泰长财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恒泰长财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国龙	钟四平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中路 1025 号新城大厦东、西座 16 层南 1601-1619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4,767,046.65	120,330,134.98	-29.55%
毛利率%	21.73%	22.3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8,858.03	7,828,243.33	-158.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26,172.47	7,288,284.18	-13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20%	41.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93%	39.00%	-
基本每股收益	-1.24	4.07	-130.4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1,393,949.69	84,345,586.45	-15.36
负债总计	42,855,245.3	60,002,487.95	-28.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38,704.39	24,343,098.50	17.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1	6.64	-59.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99%	79.4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03%	71.14%	-
流动比率	1.29	1.17	-
利息保障倍数	-12.97	18.7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2,090.30	2,940,393.01	-262.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4.54	6.57	-
存货周转率	6.72	4.7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36%	37.8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9.55%	17.42%	-
净利润增长率%	-158.11%	76.6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530,000	10,000,000	5.3%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6,562.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9,891.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957.29
股份支付	-3,189,601.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81,104.19
所得税影响数	-258,418.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22,685.56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新增了 2 家全资子公司，后因公司业务层面战略品牌规划，新设立 2 家全资子公司，均在本年度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品类较多，主要包括芯片（集成电路）、空板、变压器、二级管、三极管、电位器等。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采并根据长期合作客户历史订单情况少量备货的采购模式。因电子元器件的行业属性及市场供应情况，公司日常的原材料采购通常采用内部综合评估的方式确定合作的供应商，即综合比选备选供应商的产品质量、报价信息、生产规模、品牌认知度、资质荣誉等情况后从中择优选择。公司拥有一批专业的电子器件供应链管理人员，并且拥有较多合作十年以上的源头厂家供应商，货源稳定可靠。报告期初至今，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公司目前使用 ERP 和 SRM 系统管理供应商及采购订单信息，同时原材料采购按照《生产计划与物料控制程序》、《生产领补退料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和控制程序》、《标识与可追溯性控制程序》等制度的规定执行，保证原材料质量管理、采购合同管理、不合格品控制、原料和物料入厂检测等环节的规范性，确保公司产品的品质、交期和成本管控。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充电器、智能开关、感应器等智能电子产品的核心电子控制组件，即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设计、生产产品，配合客户电子成品使用。在生产方面，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及储备少量客户长期需求且频繁订货产品的模式。

公司以 PMC 为核心，以 ERP 系统、MES 系统、WMS 系统等为依托，根据客户需求，安排生产计划；同时公司拥有 SMT 无尘生产车间、DIP 生产线、以及全自动贴片机、锡膏印刷机、SPI、无铅回流焊机、AOI 全自动视觉检验、X-RAY、BGA 返修台、激光镭雕机、全自动插件机、炉前炉后 AOI、全自动涂覆机等自动化生产设备。此外，公司品质部设有 FQC、IPQC、OQC 等品质岗位，拥有在线 PCBA 插件光学检测设备、在线 PCBA 插件焊锡检测设备、在线式 3D 锡膏检测仪等多台检测设备，从产品设计、来料检验等环节层层把关，严格控制产品品质。

上述自动化的生产设备、信息化的管理系统、严格的规范措施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也为生产质量提供保障。未来随着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有计划、分步骤地维护更新现有生产设备、持续完善产品保障措施，以最大限度确保产品品质。

（三）销售模式

公司是行业标准《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子开关性能要求》、国家标准《切相调光照明系统中切相调光器的电气接口规范》的主要参与制定单位，同时通过在电工电子领域长年积累的产品、技术、经验等服务优势，吸引了众多 B 端客户主动与公司开展业务合作。公司采用直销方式，即通常与主要客户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合作内容基本条款；在合作框架协议项下，客户再向公司下达具体订单。如具体订单涉及新产品，公司将根据客户提出的技术要求先行进行研发，同时对生产设备进行调整并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将产品提供给客户。未来，公司将会根据市场需求及自身发展情况设计生产新产品，并主动开拓新客户，以扩大产品销售和市场影响力。

（四）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通常属于非标准化的定制产品，客户在向公司提出研发需求时，往往仅提出总体性能要求，如功能、外观、可靠性指标等技术规格，公司需要独立进行产品设计并通过持续的反馈沟通，最终将产品定型。为满足前述需要，公司设置了研发部，并拥有一批在电工电子领域从业十几年以上且拥有较为丰富经验和专业技术积累的专业研发团队。研发过程中，研发人员在满足客户现有产品需求的同时，持续关注市场导向，力求为客户提供更专业、更具前瞻性的解决方案，以达到以销售促研发、以

研发带销售的良性循环。随着外部市场环境、客户需求等因素的变化，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扩充研发团队、持续优化研发体系。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1 年 12 月，公司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 2019 年 12 月，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94400097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已通过高新复审，截止本年报披露之前已收到纸质证书。 2020 年 12 月，浩博特电子获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4420217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22 年 7 月，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407,376.22	13.18%	12,809,600.18	15.19%	-26.56%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18,266,475.70	25.59%	19,041,857.65	22.58%	-4.07%
存货	19,757,150.08	27.67%	24,884,479.91	29.50%	-20.60%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固定资产	13,560,040.42	18.99%	11,567,139.00	13.71%	17.23%
在建工程	0		0	0%	0%
无形资产	604,690.14	0.85%	522,792.96	0.62%	15.67%
商誉	0		0	0%	0%
短期借款	11,585,490.57	16.23%	7,000,000.00	8.30%	65.51%
长期借款	0	0%	0	0%	0%
其他应收款	1,263,407.84	1.77%	107,775.99	0.13%	1,072.25%
预付款项	2,797,957.80	3.92%	314,491.35	0.37%	789.68%
长期待摊费用	808,844.51	1.13%	661,272.41	0.78%	2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6,004.39	1.21%	244,432.37	0.29%	254.29%
使用权资产	3,909,961.04	5.48%	5,744,240.11	6.81%	-31.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412,815.06	24.39%	29,207,309.77	34.63%	-40.38%
其他应付款	5,998,303.81	8.40%	7,514,232.21	8.91%	-20.1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88,157.07	1.94%	4,076,814.36	4.83%	-65.95%
应交税费	1,467,791.69	2.06%	957,840.42	1.14%	53.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7,249.12	2.94%	2,148,417.07	2.55%	-2.38%
其他流动负债	15,138.2	0.00%			
租赁负债	2,434,852.11	3.41%	4,267,520.12	5.06%	-42.94%
递延收益	339,000.00	0.47%	452,000.00	0.54%	-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7,458,334.52	8.84%	-1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短期借款：本期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66.51%，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根据经营规划，加大了对研发和新产品的投入，同时增加了产成品生产线，固定资产的投入增加，根据运营资金需求，增加了银行借款。

2、应付账款：本期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66.51%，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2022 年客户需求减少，公司销售收入相应减少，为降低存货对资金的占用，备货量减少，相应的采购量减少，应

付供应商款项降低。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4,767,046.65	-	120,330,134.98	-	-29.55%
营业成本	66,344,894.36	78.27%	93,482,846.34	77.69%	-29.03%
毛利率	21.73%	-	22.31%	-	-
销售费用	659,304.72	0.78%	453,832.02	0.38%	45.28%
管理费用	12,023,825.95	14.18%	9,547,639.20	7.93%	25.94%
研发费用	11,269,723.88	13.29%	8,009,793.70	6.66%	40.70%
财务费用	677,942.60	0.80%	361,675.30	0.30%	87.45%
信用减值损失	775,652.5	0.92%	-854,089.25	-0.71%	-190.82%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940,131.2	1.11%	553,711.41	0.46%	69.79%
投资收益	229,891.38	0.27%	7,272.52	0.01%	3,06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42,677.54	0.05%	0	0%	10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4,451,856.93	-5.25%	7,660,432.08	6.37%	-158.11%
营业外收入	21,302.96	0.03%	23,745.02	0.02%	-10.28%
营业外支出	179,260.25	0.21%	2,310.98	0%	7,565.89%
净利润	-4,548,858.03	-5.37%	7,828,243.33	6.51%	-158.11%
所得税费用	-60,956.19	-0.07%	-146,377.21	-0.12%	58.36%
税金及附加	231,564.69	0.27%	520,811.02	0.43%	-55.5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9.5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2022 年客户需求减少，公司销售收入相应减少：（1）受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在下达销售订单后，未及时提货；（2）公司客户中部分产品终端销售给地产公司，受房地产行情不景气的影响，2022 年 1-6 月客户的采购量减少，如：2020 年对三雄极光的销售额为 704.37 万元，2022 年 1-6 月份对三雄极光的销售额仅为 43.44 万元；（3）对于同样的产品，部分产品的销售单价相比 2021 年度下降。

2、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29.03%，主要原因是因收入降低，营业成本随之下降。

3、研发费用：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0.7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创新能力，为公司建立自有品牌蓄力。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4,767,046.65	120,330,134.98	19.85%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66,344,894.36	93,482,846.34	25.61%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感应器系列	35,335,143.39	24,381,890.95	31.00%	-28.19%	-33.19%	5.17%
智能充电器系列	26,175,216.34	17,394,853.27	33.54%	-28.17%	-39.82%	12.86%
智能开关系列	17,671,301.45	13,141,332.57	25.63%	-28.61%	-33.36%	5.30%
其他系列	5,585,385.47	7,918,675.25	-41.77%	-43.76%	-5.30%	-57.57%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境内	84,359,074.05	62,571,860.46	25.51%	-29.36%	-32.74%	15.39%
境外	407,972.6	264,891.58	35.07%	-54.87%	-42.36%	-28.6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收入构成无重大变动，受疫情及市场原因影响，导致境外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32,524,350.72	38.37%	否
2	客户二	17,167,162.03	20.25%	否

3	客户三	6,694,810.54	7.90%	否
4	客户四	6,109,090.1	7.21%	否
5	客户五	4,458,820.25	5.26%	否
合计		66,954,233.64	78.9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方 A	4,126,131.48	5.46%	否
2	供方 B	3,884,516.81	5.14%	否
3	供方 C	3,110,457.18	4.11%	否
4	供方 D	2,912,713.37	3.85%	否
5	供方 E	2,384,079.64	3.15%	否
合计		16,417,898.48	21.71%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2,090.30	2,940,393.01	-26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2,925.63	-12,401,989.12	5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2,791.97	7,629,881.07	-4.68%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262.29%，主要原因是本期因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较上期下降较多。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52.40%，主要原因是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净支出，本期赎回部分理财产品。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深圳市	控股子公司	国内贸易，	5,000,000.00	27,118,250.83	18,414,405.72	32,462,144.47	-1,477,537.67

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深圳市浩朋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硬件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销售	500,000.00	130,088.57	130,088.57	0	-150,514.29
惠州安能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500,000.00	498,701.03	498,701.03	0	-1,298.97
惠州浦雷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照明器具制造销售	500,000.00	499,554.31	499,554.31	0	-445.69

公 司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0	0	-

截止 2022 年末，公司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期末不存在银行理财产品。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拥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并由已完成备案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逐条比对，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或情况；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的解散、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

综上评估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单位：元

占用主体	占用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单日最高占用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	是否归还占用资金
------	------	------	------	------	------	----------	----------	----------	----------	----------

								取行政监管措施	取自律监管措施	
陈艳苹	其他	0	28,560.00	28,560.00	0	28,560.00	尚未履行	否	否	是
合计	-	0	28,560.00	28,560.00	0	28,560.00	-	-	-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应收陈艳苹款项 28,560.00 元，为代缴个税款，该部分款项已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收回，对公司运营没有产生不良影响。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91,262.14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其他	0	152,070.29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5,572,343.4	5,572,343.4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11,167,822.3	11,167,822.3
受让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542,467.88	1,542,467.88
关联租赁情况	152,070.29	152,070.29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关联方实际控制人刘剑、陈娅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支持公司运营，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了帮助，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实际控制人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决定是否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剑以其持有房屋及信用，陈娅以其信用为公司从银行取得借款提供担保。担保业务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了帮助资金帮助，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实际控制人将继续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

3. 受让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 2022 年 3 月，公司以 1,540,458.143 元价格受让陈娅持有的浩博特电子 10.00%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浩博特电子 2022 年 2 月末的账面未分配利润乘以股权转让比例加上转让方在浩博特电子实缴的股本金额确定。受让后公司持有浩博特电子 100.00% 股权，有利于公司整体统筹对浩博特电子的发展规划，具有必要性，不具有持续性。

2) 2022 年 5 月，公司以 1,599.59 元价格受让刘剑持有的浩朋科技 39.00% 股权，以 410.15 元价格受让陈艳苹持有的浩朋科技 10.00%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依据 2022 年 4 月 30 日浩朋科技净资产 4,101.52 元乘以相应持股比例确定，价格具有公允性。受让后公司持有浩朋科技 100.00% 股权，有利于公司整体统筹对浩朋科技的发展规划，具有必要性，不具有持续性。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

(五)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2 年 2 月 28 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决议：（1）为进一步激发和调动有限公司内部中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业务等骨干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健全长期激励机制，促进有限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确保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意浩博特合伙、浩朋志达作为有限公司的股权激励持股平台；（2）本次股权激励的方式为股东刘剑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被激励员工作为合伙人的上述员工持股平台；（3）股权激励的具体情况以届时具体激励人员、股权比例和金额为准。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正在履行中

				联交易问题)		
董监高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股东自愿限售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股东自愿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持股情况)	持股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持股情况)	持股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	竞业禁止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	竞业禁止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	竞业禁止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竞业禁止)	竞业禁止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是否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	是否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22-9-30		挂牌	资金占用	解决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承诺	问题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9-30		挂牌	其他承诺（社保及公积金）	社保及公积金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9-30		挂牌	其他承诺（承租的部分经营场所无法办理产权证）	承租的部分经营场所无法办理产权证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劳务派遣）	对劳务派遣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承租的部分经营场所无法办理消防验收手续）	对承租的部分经营场所无法办理消防验收手续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30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对赌）	不存在对赌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况，前述承诺均在正常履行。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524,000	95.24%	-9,524,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10,530,000	10,53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6,524,000	6,524,000	61.96%
	董事、监事、高管	0	0%	7,000,000	7,000,000	66.4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10,530,000	10,53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6 月 17 日，由刘剑、浩朋投资、浩博特合伙、浩朋志达、陈艳苹签署了《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按股东原出资比例折股，共计折合股本 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作为公司的股本总额，剩余的净资产转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 2022 年 7 月 22 日，洞见市值与公司及股东刘剑、浩朋投资签署了《股权投资协议》，约定：洞见市值认购公司新增的 53 万股股份，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3.00 万元。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剑	9,524,000	-3,000,000	6,524,000	61.96%	6,524,000	0	0	0

2	浩朋投资	0	1,000,000	1,000,000	9.5%	1,000,000	0	0	0
3	浩博特合伙	0	1,000,000	1,000,000	9.5%	1,000,000	0	0	0
4	浩朋志达	0	1,000,000	1,000,000	9.5%	1,000,000	0	0	0
5	洞见市值	0	530,000	530,000	5.03%	530,000	0	0	0
6	陈艳苹	476,000	0	476,000	4.52%	476,000	0	0	0
合计		10,000,000	530,000	10,530,000	100.00%	10,53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止 2022 年末，陈艳苹系刘剑配偶的妹妹；刘剑持有浩朋投资 100.00% 股权且担任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陈艳苹任浩朋投资总经理、刘剑配偶任浩朋投资监事；浩朋投资系浩博特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0.73% 的财产份额、陈艳苹持有浩博特合伙 19.00% 的财产份额，浩朋投资是浩朋志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21.08% 的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本期持股变动情况：刘剑于 2022 年 3 月，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10.00% 共 100.00 万元转让给浩朋投资、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10.00% 共 100.00 万元转让给浩博特合伙、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10.00% 共 100.00 万元转让给浩朋志达合伙。2022 年 7 月，洞见市值认购公司新增的 53 万股股份，增资后持有洞见市值持有公司 5.03% 股份。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刘剑直接持有公司 61.96% 的股份，通过浩朋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9.50% 的股份、通过浩博特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7% 的股份、通过浩朋志达间接持有公司 2.00% 的股份。因此刘剑合计持有公司 73.53%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刘剑：1993 年 8 月至 1997 年 8 月，在浪潮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业务专员、深圳办事处主任；199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自由职业；199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1 月、2022 年 3 月至今，在浩博特电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在浩朋科技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9 月，在浩朋投资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9 月至今，在浩朋投资担任执行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在安能电源担任执行董事、

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在深圳分公司担任负责人；2022 年 7 月至今，在浦雷乐照明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刘剑合计持有公司 73.53%的股份，且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刘剑配偶陈娅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该二人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控制性影响，因此认定刘剑、陈娅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刘剑：1993 年 8 月至 1997 年 8 月，在浪潮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业务专员、深圳办事处主任；199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自由职业；199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1 月、2022 年 3 月至今，在浩博特电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在浩朋科技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9 月，在浩朋投资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9 月至今，在浩朋投资担任执行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在安能电源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在深圳分公司担任负责人；2022 年 7 月至今，在浦雷乐照明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陈娅：1994 年 9 月至 1995 年 7 月，在山东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担任业务专员；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11 月，在深圳市克莱沃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出纳；199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1 月，在浩博特电子历任出纳、财务主管、财务总监；2017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浩博特电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2021 年 12 月至今，在浩朋投资担任监事；2022 年 1 月至今，在安能电源担任监事。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1年12月13日	2022年4月6日	4.65%
2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2,000,000.00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4日	4.6%
3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4月6日	4.6%
4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2年1月26日	2022年7月1日	4.5%
5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2年4月24日	2022年10月7日	4.5%
6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2年4月24日	2022年10月12日	4.5%
7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2年9月22日	2022年11月30日	4.55%
8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2年10月11日	2023年4月9日	3.65%

9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阳分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2 年 4 月 21 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	4.35%
10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阳分行	国有商业银行	5,000,000.00	2022 年 6 月 27 日	2023 年 6 月 22 日	3.9%
11	保证+抵押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外商独资	1,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6%
12	保证+抵押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外商独资	2,000,000.00	2022 年 5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	5.85%
13	保证+抵押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外商独资	1,808,756.31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3 年 2 月 22 日	5.15%
14	保证+抵押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外商独资	2,000,000.00	2022 年 9 月 27 日	2023 年 3 月 24 日	5.45%
15	保证+抵押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外商独资	1,776,734.26	2022 年 11 月 1 日	2023 年 5 月 4 日	5.15%
16	保证+抵押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外商独资	1,667,822.30	2022 年 3 月 1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5.15%
17	信用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国有商业银行	500,000.00	2022 年 5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	3.7%
18	信用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3 日	3.7%
19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国有商业银行	1,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3 月 10 日	4.3%
20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国有商	1,000,000.00	2021 年 10 月	2022 年 3 月	4.3%

	款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市 分行营业部	业银行		28 日	10 日	
21	信用贷 款	徽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布吉支 行	城 市 商 业银行	1,000,000.00	2021 年 8 月 5 日	2022 年 8 月 1 日	4.35%
22	信用贷 款	徽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布吉支 行	城 市 商 业银行	1,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	4.35%
23	信用贷 款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市 分行	国 有 商 业银行	1,000.00	2022 年 7 月 29 日	2022 年 8 月 4 日	3.7%
24	信用贷 款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市 分行	国 有 商 业银行	500.00	2022 年 8 月 24 日	2022 年 9 月 10 日	3.7%
合计	-	-	-	30,754,812.87	-	-	-

上述抵押贷款的标的物均为实际控制人资产，非公司资产抵押。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剑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73 年 2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王远武	董事	男	否	1991 年 5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陆正平	董事	男	否	1975 年 10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陈艳苹	董事	女	否	1977 年 8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陈娅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5 年 1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吴裕慈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84 年 9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孙红升	股东代表监事	男	否	1988 年 7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查建英	职工代表监事	女	否	1986 年 8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张琦琦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95 年 10 月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刘剑与陈娅是夫妻，陈艳苹是陈娅的妹妹，王远武是刘剑姐姐的儿子，张琦琦是王远武的配偶。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刘剑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新任	
王远武		新任	董事	新任	

陆正平		新任	董事	新任	
陈艳苹		新任	董事	新任	
陈娅		新任	董事、财务负责人	新任	
吴裕慈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新任	
孙红升		新任	股东代表监事	新任	
查建英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新任	
张琦琦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新任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剑	董事长、总经理	9,524,000	-3,000,000	6,524,000	61.96%	0	6,524,000
王远武	董事	0	0	0	0%	0	0
陆正平	董事	0	0	0	0%	0	0
陈艳苹	董事	476,000	0	476,000	4.52%	0	476,000
陈娅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0
吴裕慈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孙红升	股东代表监事	0	0	0	0%	0	0
查建英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0	0
张琦琦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合计	-	10,000,000	-	7,000,000	66.48%	0	7,000,000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刘剑：1993年8月至1997年8月，在浪潮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业务专员、深圳办事处主任；1997年8月至1998年12月，自由职业；1998年12月至2017年11月、2022年3月至今，在浩博特电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22年6月，

在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在浩朋科技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9 月，在浩朋投资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 年 9 月至今，在浩朋投资担任执行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在安能电源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在深圳分公司担任负责人；2022 年 7 月至今，在浦雷乐照明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王远武：2013 年 6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浩博特电子历任技术员、技术工程师、技术主管；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企划部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企划部经理。

陆正平：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9 月，在广东盈科电子有限公司担任 IQC 电子助理工程师；2000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罗格朗国际电工惠州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罗格朗智能电气（惠州）有限公司）担任电子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在广东美的照明电气有限公司担任电子主任工程师；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0 月，自由职业；2014 年 10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浩博特电子历任研发经理、研发总监；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研发总监；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研发总监。

陈艳苹：1998 年 6 月至 1999 年 9 月，无业；199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浩博特电子历任业务专员、业务主管、业务经理；采购专员、采购主管、采购总监；2022 年 3 月至今，在浩博特电子担任监事；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采购总监；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采购总监；2022 年 9 月至今，在浩朋投资担任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今，在浦雷乐照明担任监事；2020 年 12 月至今，在浩朋科技担任监事。

陈娅：1994 年 9 月至 1995 年 7 月，在山东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担任业务专员；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11 月，在深圳市克莱沃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出纳；199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1 月，在浩博特电子历任出纳、财务主管、财务总监；2017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浩博特电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2021 年 12 月至今，在浩朋投资担任监事；2022 年 1 月至今，在安能电源担任监事。

吴裕慈：2003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在东莞石碣整隆连接器组件厂担任普工；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在台达电子（东莞）有限公司担任普工；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吉川塑胶深圳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洲磊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担任品质组长；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10 月，自由职业；201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浩博特电子历任采购员、采购主管；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采购主管；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采购主管。

孙红升：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2 月，在西安瑞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网络销售；2012 年 2 月至 2012 年 4 月，无业；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嘉宝服装来料加工厂担任 CNC 编程；2013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在惠州中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测试工程师、硬件工程师；2018 年 6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历任技术主管、技术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监事、技术经理。

查建英：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东莞惠群电子有限公司担任普工；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2 月，无业；2012 年 2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深圳联维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普工；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2 月，无业；2014 年 3 月至 2021 年 11 月，在浩博特电子历任生产文员、业务助理、技术文员、信息主管；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信息主管；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职工监事、信息主管。

张琦琦：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1 月，在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铭华贝儿服装商行担任业务专员；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联建（苏州）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联建（中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外观检操作员；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2 月，在深圳车速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文员；2015 年 2 月至 2022 年 3 月，在浩博特电子担任财务专员；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财务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 (元/股)	报告期末 市价(元/ 股)
王远武	董事	70,000	0	0	70,000	1.51	-
陆正平	董事	200,000	0	0	200,000	1.51	-
陈艳苹	董事	190,000	0	0	190,000	1.51	-
吴裕慈	监事会 主席	60,000	0	0	60,000	1.51	-
孙红升	股东代 表监事	60,000	0	0	60,000	1.51	-
查建英	职工代 表监事	46,600	0	0	46,600	1.51	-
张琦琦	董事会 秘书	60,000	0	0	60,000	1.51	-
合计	-	686,600	0	0	686,600	-	-
备注 (如有)	2022 年 2 月 28 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决议：（1）为进一步激发和调动有限公司内部中高级管理人员、技术、业务等骨干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健全长期激励机制，促进有限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确保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同意浩博特合伙、浩朋志达作为有限公司的股权激励持股平台；（2）本次股权激励的方式为股东刘剑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被激励员工作为合伙人的上述员工持股平台；（3）股权激励的具体情况以届时具体激励人员、股权比例和金额为准。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已从事会计管理工作 25 年以上，符

		合财务负责人要求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刘剑与陈娅是夫妻，陈艳苹是陈娅的妹妹，王远武是刘剑姐姐的儿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是	子公司向董事长刘剑租赁办公室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况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刘剑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9	3	0	12
财务人员	4	1	0	5
技术人员	33	5	0	38
生产人员	153	3	0	156
销售人员	3	0	0	3
行政人员	10	2	1	11
员工总计	212	14	1	22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6	6
专科	30	41
专科以下	176	178
员工总计	212	22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关键岗位人员稳定；

2、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员工岗位培训，特别是工作技巧及成功经验案例培训，显著提高了员工的技能水平，同时还进行了公司企业文化培训，以提高员工的执行力、团队协作能力。

3、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酬；公司具有完善的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对外具有竞争性，对内具有公平性，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刘剑	新增	董事长、总经理	9,524,000	-3,000,000	6,524,000
陆正平	新增	董事、研发总监	0	0	0
孙红升	新增	股东代表监事、技术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一) 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根据《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变更名称、股权转让、增资、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进行了审议；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依据《公司法》及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有限公司时期，三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存在瑕疵：执行董事和监事未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时进行换届选举；未专门制定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重大投资等规章制度；监事未有效发挥监督作用等。

(二) 股份公司阶段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全体股东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得到进一步规范。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通过了《章程》，制定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选举产生了第一届 5 名董事会成员及 3 名监事会成员。

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组成了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四位高级管理人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含创立大会）、4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历次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且能得到执行；会议决议文件均能正常签署并归档保存。

综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通过股份制改造及一系列重要制度的制定，三会及相关管理人员的权责更加明确，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得以有效运行。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相关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等。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制度仍需一个完整的经营周期来实践检验；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治理机制，以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的公司重大决策，严格遵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并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的职责和要求，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1）2022 年 3 月 25 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刘剑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10.00% 共 100.00 万元以 1,177,376.15 元的价格转让给浩朋投资、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10.00% 共 100.00 万元以 1,177,376.15 元的价格转让给浩博特合伙、将其持有有限公司股权中的 10.00% 共 100.00 万元以 1,177,376.15 元的价格转让给浩朋志达合伙；同意公司类型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同日，刘剑分别与浩朋投资、浩博特合伙、浩朋志达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签订了《广东浩博特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2022 年 6 月 17 日，有限公司形成临时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1）确认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审计结果、评估结果；（2）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名称为“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有限公司全部股东共 5 人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东；（4）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按股东原出资比例折股，共计折合股本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作为公司的股本总额，剩余的净资产转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同日，刘剑、浩朋投资、浩博特合伙、浩朋志达、陈艳苹签署了《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22 年 6 月 20 日，公司形成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选举查建英为职工代表监事。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等；选举刘剑、陈娅、陈艳苹、陆正平、王远武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吴裕慈、孙红升为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于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

（3）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至 1,053.00 万元。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章程》。

《关于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内容，2022 年 7 月 22 日，洞见市值与公司及股东刘剑、浩朋投资签署了《股权投资协议》，约定：洞见市值按每股 3.30 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的

53 万股股份，股权投资款合计 174.90 万元。洞见市值已向公司全额支付了前述投资款。

(4) 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了公司经营地址，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章程》。

(5)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集合竞价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追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新《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4	2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2 年 6 月设立股份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 6 月设立股份公司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原则等治理制度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监事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系统，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服务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依赖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可独立启动、运转、完成，在业务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2. 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投入股份公司。公司资产权属情况明确，不存在重大或潜在的纠纷。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用为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均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和领薪，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 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核算，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

5. 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建立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会计机构负责人、公司各部门负责人以及与年报信息披露相关的其他人员在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规章制度，未勤勉尽责或者不履行职责，导致年报信息披露发生重大差错、重大信息遗漏，应当按照本制度的规定追究其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深永信会审证字[2023]第 000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中路 1025 号新城大厦东、西座 16 层南 1601-1619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国龙	钟四平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4.2 万元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浩博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浩博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浩博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浩博特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广东浩博特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浩博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浩博特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浩博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浩博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浩博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广东浩博特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

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国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四平
2023 年 4 月 19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9,407,376.22	12,809,600.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58,334.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六、2	18,266,475.7	19,041,857.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2,797,957.80	314,491.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1,263,407.84	107,775.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19,757,150.08	24,884,479.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152,041.55	
流动资产合计		51,644,409.19	64,616,539.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0	0
固定资产	六、8	13,560,040.42	11,567,139.00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9	3,909,961.04	5,744,240.11
无形资产	六、10	604,690.14	522,792.96
开发支出			
商誉		0	0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808,844.51	661,27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866,004.39	244,432.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9,17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49,540.50	19,729,046.85
资产总计		71,393,949.69	84,345,58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11,585,490.57	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5	-	4,378,354.00
应付账款	六、16	17,412,815.06	29,207,309.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7	116,447.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1,388,157.07	4,076,814.36
应交税费	六、19	1,467,791.69	957,840.42
其他应付款	六、20	5,998,303.81	7,514,232.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2,097,249.12	2,148,417.07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15,138.20	
流动负债合计		40,081,393.19	55,282,967.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3	2,434,852.11	4,267,520.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4	339,000.00	452,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3,852.11	4,719,520.12
负债合计		42,855,245.3	60,002,487.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5	10,530,000.00	3,667,342.1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9,011,044.34	5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	655,892.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8	8,997,660.05	19,519,86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38,704.39	24,343,098.5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38,704.39	24,343,09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393,949.69	84,345,586.45

法定代表人：刘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琦琦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0,266.82	2,693,59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10,906,127.17	13,746,463.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12,157.80	207,321.4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160,282.39	15,186.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36,076.35	15,165,710.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676.78	
流动资产合计		29,930,587.31	31,828,273.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8,323,086.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83,092.02	11,065,041.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84,765.46	5,148,626.70
无形资产		604,690.14	522,792.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5,272.53	661,27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2,137.19	228,527.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17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23,044.22	17,850,430.32
资产总计		55,853,631.53	49,678,703.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85,490.57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661,680.34	20,450,544.0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98,440.02	1,879,814.86
应交税费		1,027,913.89	540,641.53
其他应付款		2,421,232.22	8,488,440.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80,747.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4,735.78	1,669,724.77
其他流动负债		10,497.21	
流动负债合计		35,760,737.78	35,029,16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34,852.11	3,971,272.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9,000.00	452,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3,852.11	4,423,272.78

负债合计		38,534,589.89	39,452,438.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530,000.00	3,667,342.17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11,044.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5,892.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22,002.70	5,903,03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19,041.64	10,226,26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853,631.53	49,678,703.7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29	84,767,046.65	120,330,134.98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84,767,046.65	120,330,134.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29	91,207,256.20	112,376,597.58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66,344,894.36	93,482,846.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0	231,564.69	520,811.02
销售费用	六、31	659,304.72	453,832.02
管理费用	六、32	12,023,825.95	9,547,639.20
研发费用	六、33	11,269,723.88	8,009,793.7
财务费用	六、34	677,942.60	361,675.30

其中：利息费用		329,935.65	432,863.10
利息收入		13,495.52	132,511.35
加：其他收益	六、35	940,131.2	553,71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229,891.38	7,27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775,652.50	-854,089.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677.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51,856.93	7,660,432.0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21,302.96	23,745.02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179,260.25	2,310.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9,814.22	7,681,866.1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60,956.19	-146,377.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8,858.03	7,828,243.3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8,858.03	7,828,243.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8,858.03	7,828,243.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48,858.03	7,828,243.3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48,858.03	7,828,243.3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4.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4.07

法定代表人：刘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琦琦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76,272,082.70	63,642,264.97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63,145,477.50	50,270,255.67
税金及附加		155,220.56	263,925.65
销售费用		482,213.60	306,653.14
管理费用		7,600,824.46	5,305,941.71
研发费用		8,357,253.77	3,879,592.55
财务费用		615,515.41	223,737.61
其中：利息费用		230,489.43	208,229.95
利息收入		1,539.20	5,268.52
加：其他收益		359,250.00	335,504.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9,011.47	-759,505.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00.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22,060.31	2,968,157.28
加：营业外收入		21,302.96	23,745.02

减：营业外支出		50,604.90	599.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1,362.25	2,991,302.76
减：所得税费用		-262,327.42	-177,198.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9,034.83	3,168,501.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9,034.83	3,168,501.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89,034.83	3,168,501.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575,725.40	132,562,297.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6,164,649.47	3,787,72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40,374.87	136,350,02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737,744.58	97,883,063.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63,573.90	20,105,137.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4,164.51	4,029,74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0,956,982.18	11,391,67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12,465.17	133,409,62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2,090.30	2,940,39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0,068.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9,891.38	7,27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677.5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2,637.27	7,27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58,963.31	4,950,92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9.59	7,458,334.5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5,562.90	12,409,261.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2,925.63	-12,401,98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1,657.83	1,742,342.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22,635.17	15,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04,293.00	17,242,342.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619,877.51	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9,273.52	240,521.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912,350.00	871,93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31,501.03	9,612,46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2,791.97	7,629,88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910.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42	-3,402,223.96	-1,858,62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2	12,809,600.18	10,289,872.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2	9,407,376.22	8,431,246.18

法定代表人：刘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琦琦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755,110.51	69,179,531.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5,585.30	3,442,55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70,695.81	72,622,08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55,856.73	51,537,791.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76,235.62	10,616,449.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8,678.68	1,989,509.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5,323.00	5,099,89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96,094.03	69,243,64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398.22	3,378,433.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100.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0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81,817.95	4,171,143.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23,086.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04,904.83	4,171,143.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0,804.01	-4,171,143.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62,657.83	1,742,342.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921,135.17	6,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3,793.00	8,242,342.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35,644.60	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920.69	57,489.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2,350.00	610,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30,915.29	5,168,03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52,877.71	3,074,30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3,324.52	2,281,592.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3,591.34	411,998.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266.82	2,693,591.3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7,342.17				500000.00				655,892.30		19,519,864.03	24,343,09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7,342.17				500,000.00				655,892.30		19,519,864.03	24,343,09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62,657.83				8,511,044.34				-655,892.30		-10,522,203.98	4,195,60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48,858.03	-4,548,85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62,657.83				3,908,601.00						-1,042,467.88	9,728,790.9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862,657.83				1,219,000.00							8,081,657.8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3,189,601.00							3,189,601.00

的金额												
4. 其他				-500,000.00						-1,042,467.88		-1,542,467.88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02,443.34				-655,892.30		-1,930,878.07		2,015,672.9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602,443.34				-655,892.30		-1,930,878.07		2,015,672.97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530,000.00			9,011,044.34						8,997,660.05		28,538,704.39

项目	2021 年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25,000.00				500,000.00				339,042.18		12,008,470.82		14,772,51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25,000.00				500,000.00				339,042.18		12,008,470.82		14,772,513.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742,342.17								316,850.12		7,511,393.21		9,570,585.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28,243.33		7,828,243.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2,342.17												1,742,342.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42,342.17												1,742,342.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6,850.12		-316,850.12		

1. 提取盈余公积									316,850.12		-316,850.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67,342.17				500,000.00				655,892.30		19,519,864.03		24,343,098.50

法定代表人：刘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琦琦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67,342.17								655,892.30		5,903,030.75	10,226,26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67,342.17								655,892.30		5,903,030.75	10,226,265.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862,657.83				9,011,044.34				- 655,892.30		- 8,125,033.45	7,092,776.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589,034.83	-2,589,034.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6,862,657.83				4,408,601.00							11,271,258.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862,657.83				3,189,601.00							10,052,258.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1,219,000.00							1,219,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3,000,000.00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02,443.34				- 655,892.30		- 2,535,998.62	1,410,552.4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602,443.34				- 655,892.30		- 2,535,998.62	1,410,552.4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530,000.00				9,011,044.34						- 2,222,002.70	17,319,041.64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25,000.00								339,042.18		3,051,379.58	5,315,42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25,000.00								339,042.18		3,051,379.58	5,315,42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2,342.17								316,850.12		2,851,651.17	4,910,84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68,501.29	3,168,501.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2,342.17											1,742,342.1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42,342.17											1,742,342.1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6,850.12		-316,850.12	
1．提取盈余公积									316,850.12		-316,850.1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67,342.17							655,892.30		5,903,030.75	10,226,265.2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惠州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系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在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位于惠州市惠阳区秋长新塘村朝阳组地段。

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0	100.00%	

2.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股权转让

2019 年 5 月 17 日，股东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与刘剑先生签订《股东转让合同》，约定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原惠州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刘剑。本次转让事项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经惠州市惠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完成变更登记，同时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变更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剑	3,0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00	100.00%	

3. 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名称

2021 年 10 月 20 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将公司名称由“惠州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惠州浩博特科技有限公司”。

4.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原惠州浩博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经惠州市惠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 万元，变更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新增股东陈艳苹。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经惠州市惠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名称为“广

东浩博特科技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剑	9,524,000.00	95.24%	货币
2	陈艳苹	476,000.00	4.76%	货币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5. 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名称、第三次增资

广东浩博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经惠州市惠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企业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新增股东深圳浩博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浩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深圳浩朋志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剑	6,524,000.00	65.24%	货币
2	陈艳苹	476,000.00	4.76%	货币
3	深圳浩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	货币
4	深圳浩博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	货币
5	深圳浩朋志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6.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2 年 6 月 28 日，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3033383210478 的《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剑	6,524,000.00	65.24%	净资产折股
2	陈艳苹	476,000.00	4.76%	净资产折股
3	深圳浩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4	深圳浩博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5	深圳浩朋志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7. 股份公司增资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经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新增股东北京洞见市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3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剑	6,524,000.00	61.96%	净资产折股
2	陈艳苹	476,000.00	4.52%	净资产折股
3	深圳浩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9.50%	净资产折股
4	深圳浩博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9.50%	净资产折股
5	深圳浩朋志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9.50%	净资产折股
6	北京洞见市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30,000.00	5.0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530,000.00	100.00%	

8. 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3033383210478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新塘村浩博特工业园；法定代表人：刘剑。

(二) 公司经营范围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充电器、智能开关、感应器等智能电子产品的核心电子控制组件。公司经营范围：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深圳市浩朋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惠州安能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惠州浦雷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电子控制开关、插座类或电器附件类产品、节能开关、感应器、电子功能件的技术开发、加工、生产及销售。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二十四）“收入”各项描述。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

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

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

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

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出：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

所致。

（4）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如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在单项金融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

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方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为风险特征。	具有极低信用风险，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6.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方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为风险特征。	具有极低信用风险，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

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

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二十七）“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七)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主要是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

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二十七）“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的定义

收入为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企业已将该

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4.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一般销售模式，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智能充电器、智能开关、感应器等智能电子产品的核心电子控制组件一般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境内销售业务，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且对账后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境外销售产品，在货物由客户指定的报关行报关后确认境外销售收入。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租赁资产类别主要为固定资产。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主要包括……。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损益。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增量借款利率，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报价的 5 年以上的长期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 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详见本附注四（十四）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将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00%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00%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00%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00%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00%、15.00% 计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

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是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子公司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报告期内适用的是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1）明细项目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90,164.18	42,165.66
银行存款	9,217,212.04	8,389,080.52
其他货币资金		4,378,354.00
合计	9,407,376.22	12,809,600.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78,354.00
合计		4,378,354.00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78,354.00
合计		4,378,354.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58,334.52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7,458,334.52
合计		7,458,334.52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9,227,869.16	20,199,168.73
1—2 年		
2—3 年		682,386.32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9,227,869.16	20,881,555.05
减：坏账准备	961,393.46	1,839,697.40
合计	18,266,475.70	19,041,857.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9,227,869.16	100.00	961,393.46	5.00	18,266,475.70
其中：账龄组合	19,227,869.16	100.00	961,393.46	5.00	18,266,475.7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9,227,869.16	100.00	961,393.46	5.00	18,266,475.70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				
合计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227,869.16	961,393.46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227,869.16	961,393.46	5.00

(5)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37,494.37			837,494.3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02,203.03	-40,809.57				961,393.46
其中：账龄组合	1,002,203.03	-40,809.57				961,393.46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839,697.40	40,809.57				961,393.46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37,494.3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宏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837,494.37	确定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审批	否
合计		837,494.37			

(7)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为 15,795,039.63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是 82.15%，坏账准备为 789,751.98 元。

(8) 本报告期无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9) 本报告期无 转移应收账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97,957.80	100.00	314,491.35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797,957.80	100.00	314,491.35	100.00

(2) 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为 1,308,992.00 元，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是 46.78%，账龄均在 1 年以内，未结算原因为未到货或服务未执行完毕。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3,407.84	107,775.99
合计	1,263,407.84	107,775.9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329,902.99	113,448.42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329,902.99	113,448.42
减：坏账准备	66,495.15	5,672.43
合计	1,263,407.84	107,775.9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306,765.14	75,000.00
备用金	5,748.84	
代扣代缴款项	17,389.01	38,448.42
小计	1,329,902.99	113,448.42
减：坏账准备	66,495.15	5,672.43
合计	1,263,407.84	107,775.99

③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329,902.99	100.00	66,495.15	5.00	1,263,407.84
其中：账龄组合	1,329,902.99	100.00	66,495.15	5.00	1,263,407.84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329,902.99	100.00	66,495.15	5.00	1,263,407.84

④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329,902.99	66,495.15	1,263,407.84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329,902.99	66,495.15	1,263,407.84

⑤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9,902.99	66,495.15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29,902.99	66,495.15	5.00

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2022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672.43			5,672.4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495.15			66,495.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2,167.58			72,167.58

⑦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⑧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余额为 1,315,890.15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是 98.71%，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坏账准备为 65,634.26 元。

⑨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⑩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⑪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35,219.80		8,835,219.80
库存商品	5,334,674.73		5,334,674.73
发出商品	5,587,255.55		5,587,255.55
合计	19,757,150.08		19,757,150.08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99,600.18		9,299,600.18
库存商品	8,996,386.54		8,996,386.54
发出商品	6,588,493.19		6,588,493.19
合计	24,884,479.91		24,884,479.91

(2) 本报告期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及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认证进项税额	152,041.55	
合计	152,041.55	

8.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3,560,040.42	11,567,139.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560,040.42	11,567,139.00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525,301.07	1,015,467.57	8,313,980.82	1,920,935.30	18,775,684.7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1,230.12	38,256.62	1,498,364.27	2,485,891.72	6,263,742.73
购置	2,241,230.12	38,256.62	1,498,364.27	2,485,891.72	6,263,742.73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686.78	173,686.78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173,686.78	173,686.78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766,531.19	1,053,724.19	9,812,345.09	4,233,140.24	24,865,740.71
二. 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626,506.66	557,412.59	2,996,759.26	1,027,867.25	7,208,545.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07,936.81	115,277.25	1,347,908.26	848,238.84	4,119,361.16
本期计提	1,807,936.81	115,277.25	1,347,908.26	848,238.84	4,119,361.16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206.63	22,206.63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22,206.63	22,206.63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434,443.47	672,689.84	4,344,667.52	1,853,899.46	11,305,700.29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332,087.72	381,034.35	5,467,677.57	2,379,240.78	13,560,040.42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898,794.41	458,054.98	5,317,221.56	893,068.05	11,567,139.00

②本报告期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本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⑤本报告期期末无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9.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029,628.06	7,029,62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029,628.06	7,029,628.06
二.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85,387.95	1,285,38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4,279.07	1,834,279.07
本期计提	1,834,279.07	1,834,279.07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19,667.02	3,119,667.02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09,961.04	3,909,961.04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744,240.11	5,744,240.11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94,013.44	894,01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2,682.49	382,682.49
购置	382,682.49	382,682.49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76,695.93	1,276,695.93
二. 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71,220.48	371,22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785.31	300,785.31
本期计提	300,785.31	300,785.31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72,005.79	672,005.79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4,690.14	604,690.14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22,792.96	522,792.96

(2) 本报告期期末无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
厂房装修费	661,272.41	603,871.98	456,299.88		808,844.51
合计	661,272.41	603,871.98	456,299.88		808,844.51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准备	1,027,888.61	117,061.45	1,841,619.83	244,432.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4,457,555.27	748,942.94		
预计负债				
政府补助				
合计	5,485,443.88	866,004.39	1,841,619.83	244,432.3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减值准备		3,750.00
预计负债		
可抵扣亏损		
合计		3,750.00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989,170.00
合计		989,170.00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585,490.57	1,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1,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1,585,490.57	7,000,000.00

(2) 本报告期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 应付票据

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78,354.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378,354.00

本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6.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17,412,815.06	29,207,309.77
合计	17,412,815.06	29,207,309.77

本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412,815.06	100.00	29,207,309.77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7,412,815.06	100.00	29,207,309.77	100.00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余额为 7,214,411.31 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是 41.67%, 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1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16,447.67	
合计	116,447.67	

(2) 本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076,814.36	19,506,139.65	22,194,796.94	1,388,157.0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8,776.96	568,776.96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76,814.36	20,074,916.61	22,763,573.90	1,388,157.0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32,909.20	18,511,560.76	21,056,312.89	1,388,157.07
职工福利费	143,905.16	710,253.58	854,158.74	
社会保险费		233,696.10	233,696.1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20,064.54	220,064.54	
工伤保险费		5,963.81	5,963.81	
生育保险费		7,667.75	7,667.75	
住房公积金		50,629.21	50,629.2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其他				
合计	4,076,814.36	19,506,139.65	22,194,796.94	1,388,157.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550,033.56	550,033.56	
失业保险费		18,743.40	18,743.40	
合计		568,776.96	568,776.96	

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076,151.87	763,227.61
企业所得税	276,395.27	97,731.02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557.50	53,425.94
教育费附加	27,712.66	22,896.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114.11	15,264.56
印花税	2,860.28	5,294.45
合计	1,467,791.69	957,840.42

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98,303.81	7,514,232.21
合计	5,998,303.81	7,514,232.21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资金	5,572,343.40	7,113,514.99
待支付水电费	101,856.18	
代扣个人所得税、公积金	36,024.23	5,473.78
员工报销款		395,243.44
押金及保证金	288,080.00	
合计	5,998,303.81	7,514,232.21

本报告期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97,249.12	2,148,417.07
合计	2,097,249.12	2,148,417.07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15,138.20	
合计	15,138.20	

23.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总额	4,851,704.90	7,003,444.6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19,603.67	587,507.41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4,532,101.23	6,415,937.1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97,249.12	2,148,417.07
合计	2,434,852.11	4,267,520.12

24. 递延收益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452,000.00		113,000.00	339,000.00	
合计	452,000.00		113,000.00	339,000.00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惠州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452,000.00			113,000.00			339,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2,000.00			113,000.00			339,000.00	

25. 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股权比例（%）
刘剑	3,667,342.17	2,856,657.83		6,524,000.00	61.96
陈艳苹		476,000.00		476,000.00	4.52
深圳浩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9.50
深圳浩博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9.50
深圳浩朋志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9.50
北京洞见市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30,000.00		530,000.00	5.03
合计	3,667,342.17	6,862,657.83		10,530,000.00	1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一）历史沿革”说明。

26.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0,000.00	9,011,044.34	500,000.00	9,011,044.3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00,000.00	9,011,044.34	500,000.00	9,011,044.34

注：资本公积的说明

（1）2022 年资本公积增加 9,011,044.34 元，其中 3,189,601.00 元系 2022 年 3 月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认缴公司股权，认缴价格低于公允价值部分一次性作为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其中 4,602,443.34 元系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转入资本公积；其中 1,219,000.00 元系北京洞见市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投资款计入资本公积。

（2）2022 年资本公积减少 500,000.00 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27.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55,892.30		655,892.30	
合计	655,892.30		655,892.30	

注：盈余公积说明

（1）2022 年盈余公积减少系公司根据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折股所致。

2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19,864.03	12,008,470.82
追溯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19,864.03	12,008,470.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8,858.03	7,828,243.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6,850.1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	

其他利润分配	1,042,467.88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1,930,878.07	
期末未分配利润	8,997,660.05	19,519,864.03

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767,046.65	66,344,894.36	120,330,134.98	93,482,846.34
其他业务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按商品类型分类：		
主营业务	84,767,046.65	120,330,134.98
其中：感应器系列	35,335,143.39	49,203,121.23
智能充电器系列	26,175,216.34	36,442,570.69
智能开关系列	17,671,301.45	24,753,448.51
其他系列	5,585,385.47	9,930,994.55
其他业务	-	
小计	84,767,046.65	120,330,134.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4,359,074.05	119,426,156.78
境外	407,972.60	903,978.20
小计	84,767,046.65	120,330,134.98

(3)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一	32,524,350.72	38.37
客户二	17,167,162.03	20.25
客户三	6,694,810.54	7.90
客户四	6,109,090.10	7.21
客户五	4,458,820.25	5.26
合计	66,954,233.64	78.99

3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076.41	278,575.12
教育费附加	50,604.11	119,389.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736.04	79,592.88
印花税	29,148.13	43,253.66
合计	231,564.69	520,811.02

31.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334,257.35	290,673.24
股权激励	89,321.00	
广告宣传费	226,867.22	163,158.78
其他	8,859.15	
合计	659,304.72	453,832.02

32.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5,228,151.77	4,995,747.79
股权激励	1,085,098.00	
折旧费	584,693.45	353,492.92
无形资产摊销	79,459.38	44,005.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2,331.17	230,565.74
租赁费	322,561.58	148,927.33
业务招待费	71,569.76	4,313.40
办公费	233,099.85	339,212.79
差旅费	175,559.83	174,646.38
水电费	173,383.00	130,747.91
修理费	90,050.84	23,202.00
装修费	3,539.82	76,895.41
物业费	181,250.85	148,053.64
车辆费	10,905.99	34,120.92
通讯费	60,396.76	38,280.80
保险费	65,367.02	85,186.72
咨询服务费	2,646,152.65	2,001,347.25
低值易耗品	38,102.88	6,985.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25,151.16	349,871.29

培训费	28,113.21	46,650.19
排污费	8,548.40	24,693.80
知识产权费	60,455.00	146,032.00
其他	189,883.58	144,660.59
合计	12,023,825.95	9,547,639.20

33.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6,134,093.59	4,587,199.12
直接材料投入	1,950,838.01	2,635,582.05
股权激励	1,908,498.00	-
折旧与摊销	239,582.41	160,320.74
检测服务费	124,444.61	-
专家咨询费	338,833.53	-
其他	573,433.73	626,691.79
合计	11,269,723.88	8,009,793.70

34.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699,273.52	432,863.10
减：利息收入	17,071.13	132,511.35
汇兑损益	- 57,453.08	26,910.79
银行手续费	53,193.29	34,412.76
合计	677,942.60	361,675.30

35.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936,562.72	549,828.16
个人所得税手续返还	3,568.48	3,883.25
合计	940,131.20	553,711.41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失业津贴	31,250.00	2,140.16	与收益相关

社保维稳资金返还	30,312.72		与收益相关
促进民营经济及小微企业上规模发展资金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认定惠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处 2020 年企业研发资助第二批第 1 次拨款 2021227 号事后资助		118,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华区 2020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性资助（第一批）拨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龙华区 2021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20 年企业研发投入激励）		44,688.00	与收益相关
惠州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13,000.00	113,000.00	与资产相关
推动民营企业创新发展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处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第一批拨款深科技创新 202225 号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21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项目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2019 年企业研发投入激励-500 万元以下）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惠州市惠阳区科技和投资促进局研发补助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消杀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36,562.72	549,828.16	

36.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	229,891.38	7,272.52
合计	229,891.38	7,272.52

3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42,148.85	-849,826.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6,496.35	-4,262.67
合计	775,652.50	-854,089.25

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保险赔款收入	78.77	23,623.62
其他	21,224.19	121.40
合计	21,302.96	23,745.02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保险赔款收入	78.77	23,623.62
其他	21,224.19	121.40
合计	21,302.96	23,745.02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滞纳金	125,192.47	966.69
其他	54,067.78	1,344.29
合计	179,260.25	2,310.98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0,615.83	48,491.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1,572.02	-194,868.34
合计	-60,956.19	-146,377.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4,609,814.22	7,681,866.1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1,472.13	1,152,279.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5,835.20	352,334.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5,961.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30,323.04	21,222.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9,989.38	54,849.2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06,292.41
研发费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190,404.23

小微企业政策影响	-43,961.28	-642,951.88
所得税费用	-60,956.19	-146,377.21

41.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936,562.72	1,005,431.41
存款利息收入	14,177.43	132,511.35
其他营业外收入	21,302.96	23,745.02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832,863.41	2,626,034.40
年初受限货币资金本期收回	3,359,742.95	
合计	6,164,649.47	3,787,722.18

(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租赁支出	322,561.58	148,927.33
费用性支出	8,321,497.49	7,651,024.84
营业外支出	179,260.25	2,310.98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2,133,662.86	3,589,414.88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416,279.37
合计	10,956,982.18	11,391,678.03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支付的现金	1,912,350.00	871,939.60
合计	1,912,350.00	871,939.60

4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48,858.03	7,828,243.33
加：信用减值损失	775,652.50	854,089.25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97,154.53	3,135,563.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34,279.07	1,285,387.95
无形资产摊销	300,785.31	246,905.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6,299.88	232,416.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677.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1,275.78	459,773.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891.38	-7,27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1,572.02	-194,86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27,329.83	-10,536,856.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991.60	3,068,062.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80,460.83	-3,431,051.13
股份支付	3,189,60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2,090.30	2,940,393.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07,376.22	8,431,246.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09,600.18	10,289,872.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2,223.96	-1,858,625.8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现金	9,407,376.22	8,431,246.18
其中：库存现金	190,164.18	42,165.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17,212.04	8,389,080.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7,376.22	8,431,246.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78,354.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4,378,354.00	

44. 外币货币性项目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8,933.74	6.96	1,245,378.83
其中：美元	178,933.74	6.96	1,245,378.83
合计			

45.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452,000.00	113,000.00	详见附注六. 24、递延收益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823,562.72	823,562.72	详见附注六. 35、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		
减：退回的政府补助	-		
合计	1,275,562.72	936,562.72	

二、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	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备注
--------	------------------	-----	-------------------	--------------------	-------------	--------------	----

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2022.2.28	6,067,864.03	-194,272.57	61,928,561.54	5,452,200.05	
深圳市浩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2.4.30		-102,548.34		-219,397.14	

(三) 报告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报告期未发生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五)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未发生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的情况。

三、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	深圳市龙华区	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浩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	深圳市龙华区	软硬件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安能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惠阳区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100.00		新设或投资
惠州浦雷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惠阳区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	照明器具制造销售	100.00		新设或投资

四、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和借款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股东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

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股东会已授权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能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理财产品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影响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

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

十、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报告期各期末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资产合计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7,458,334.52			7,458,33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58,334.52			7,458,334.52
应收款项融资				
资产合计	7,458,334.52			7,458,334.52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期末公司持有的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其期末公允价值参照期末市场价格。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五）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刘剑先生和陈娅女士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及最终控制方。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的分公司
深圳浩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9.50% 的股东
深圳浩博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9.50% 的股东
深圳浩朋志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9.50% 的股东
北京洞见市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5.03% 的股东
兴宁市盛景装饰服务部	监事会主席吴裕慈妹妹的配偶为经营者
深圳洞见科创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洞见市值持股 60.00%
陈艳苹	董事
陆正平	董事
王远武	董事
吴裕慈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孙红升	股东代表监事
查建英	职工代表监事
张琦琦	董事会秘书
吴辉群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已解除职务

（四）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北京洞见市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291,262.14	
合计		291,262.14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21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刘剑	房屋租赁	152,070.29	165,894.86
合计		152,070.29	165,894.86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剑	5,000,000.00	2022 年 6 月 23 日	2026 年 6 月 22 日	履行中
刘剑	1,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履行完毕
刘剑	2,000,000.00	2022 年 5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履行完毕
刘剑	394,043.35	2022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刘剑	513,636.70	2022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刘剑	510,000.00	2022 年 3 月 1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刘剑	250,142.25	2022 年 3 月 1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陈娅	1,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3 日	履行完毕
陈娅	500,000.00	2022 年 5 月 30 日	2022 年 6 月 6 日	履行完毕
合计	11,167,822.3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刘剑	5,453,456.58	289,306.56	1,830,478.15	3,912,284.99
陈娅	1,660,058.41	1,540,458.14	1,540,458.14	1,660,058.41
合计	7,113,514.99	1,829,764.70	3,370,936.29	5,572,343.40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陈艳苹		28,560.00	28,560.00	
合计				

6.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股权受让	陈娅	1,540,458.14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根据浩博特电子 2022 年 2 月末的账面未分配利润乘以股权转让比例加上转让方在浩博特电子实

			缴的股本金额确定。
股权受让	刘剑	1,599.59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依据 2022 年 4 月 30 日浩朋科技净资产 4,101.52 元乘以相应持股比例确定，价格具有公允性。
股权受让	陈艳苹	410.15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依据 2022 年 4 月 30 日浩朋科技净资产 4,101.52 元乘以相应持股比例确定，价格具有公允性。
合计		1,542,467.88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陈艳苹			1,574.24	78.71
刘剑			2,058.80	102.94
陈娅			1,798.24	89.91
吴裕慈	2,000.00	100.00	944.08	47.20
王远武			322.04	16.10
陆正平			205.84	10.29
孙红升			367.20	18.36
查建英			573.04	28.65
张琦琦			355.84	17.79

(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刘剑	3,912,284.99	5,453,456.58
陈娅	1,660,058.41	1,660,058.41

十二、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公司本报告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189,601.00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外部投资机构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依据	员工通过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数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189,601.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189,601.00
-------------------	--------------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437,733.29	14,586,791.98
1—2 年		
2—3 年		682,386.32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1,437,733.29	15,269,178.30
减：坏账准备	531,606.12	1,522,714.50
合计	10,906,127.17	13,746,463.80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437,733.29	100.00	531,606.12	5.00	10,906,127.17
其中：账龄组合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无				
合 计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437,733.29	531,606.12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1,437,733.29	531,606.12	5.00

(5)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37,494.37			837,494.3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85,220.13	-153,614.01				531,606.12
其中：账龄组合	685,220.13	-153,614.01				531,606.12
关联方组合						
合 计	1,522,714.50	-153,614.01		837,494.37		531,606.12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37,494.37	
合计	837,494.3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宏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837,494.37	确定无法收回	股东会决议审批	否
合计		837,494.37			

(7)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为 9,377,082.12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是 81.98%，坏账准备为 468,854.11 元。

(8)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9)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60,282.39	15,186.62
合计	1,160,282.39	15,186.62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21,349.88	15,985.92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1,221,349.88	15,985.92

减：坏账准备	61,067.49	799.30
合计	1,160,282.39	15,186.6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203600.00	
备用金	2,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15,749.88	15,985.92
小计	1,221,349.88	15,985.92
减：坏账准备	61,067.49	799.30
合计	1,160,282.39	15,186.62

③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21,349.88	100.00	61,067.49	5.00	1,160,282.39
其中：账龄组合	1,221,349.88	100.00	61,067.49	5.00	1,160,282.39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221,349.88	100.00	61,067.49	5.00	1,160,282.39

④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21,349.88	61,067.49	1,160,282.39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1,221,349.88	61,067.49	1,160,282.39

⑤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21,349.88	61,067.49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21,349.88	61,067.49	5.00

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2022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99.30			799.3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268.19			60,268.1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1,067.49			61,067.49

⑦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⑧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余额为 1,221,349.88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是 100%，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坏账准备为 61,067.49 元。

⑨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⑩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⑪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3.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323,086.88		8,323,086.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323,086.88		8,323,086.8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市浩博特电子有限公司			7,066,077.14		7,066,077.14		
深圳市浩朋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深圳市浩朋科技有限公司			257,009.74		257,009.74		
惠州浦雷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8,323,086.88		8,323,086.88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272,082.70	63,145,477.50	63,642,264.97	50,270,255.67
其他业务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按商品类型分类：		
感应器系列	32,694,028.25	27,016,891.30
智能充电器系列	17,462,493.33	13,711,389.33
智能开关系列	16,542,652.17	12,917,918.73
其他系列	9,572,908.95	9,996,065.61
合计	76,272,082.70	63,642,264.97

(3)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二	19,391,667.00	25.42
客户一	13,467,468.53	17.66
客户三	7,565,135.99	9.92
客户五	4,859,568.43	6.37
客户七	4,206,774.92	5.52
合计	49,490,614.87	64.89

十七、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6,562.72	549,828.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9,891.38	7,272.5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957.29	21,434.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股份支付	-3,189,601.00	
小计	-2,181,104.19	578,534.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8,418.63	38,575.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22,685.56	539,959.15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22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5	-1.24	-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5	-0.72	-0.72

（此页无正文）

广东浩博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3 年 4 月 20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